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担保进展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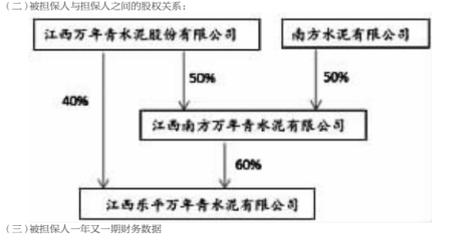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0789 证券简称:万年青 公告编号:2021-32
债券代码:127017 债券简称:万青转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银行反馈回执的借款、担保合同材料,具体如下:

2021年7月23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伍仟万元,授信协议编号为791XY2021016081,借款期限为2021年7月23日至2022年7月22日。江西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为授信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791XY2021016081。以上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78%,上述担保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担保额度授权使用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1年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总额为483,100,000元。其中: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含直接和间接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对象”)提供担保100,000,000元,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为担保对象提供担保不超过172,000,000元,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不超过109,300,000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担保对象提供担保不超过1,000,000元。

三、被担保企业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企业基本情况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9年06月12日;注册地址:江西省乐平市湖山乡叶家村;法定代表人:李世伟;注册资本:贰亿叁仟零陆拾陆万元整。经营范围:水泥生产、销售,水泥制品加工、销售;水泥窑岩开发、设备、房屋租赁。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被担保人与担保人之间的股权关系:



(三)被担保企业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2020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单位:人民币元)						
被担保企业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江西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1,122,406,000	462,857,263.70	1,159,768,176.54	1,830,371,703.02	543,526,406.97	406,970,123.94

2021年1-3月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人民币元)						
被担保企业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江西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1,770,387,708.05	533,704,076.50	1,237,283,344.37	344,370,574.61	73,319,622.63	53,524,878.92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担保书编号:791XY2021016081)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与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务人”)签订了编号为791XY2021016081的《授信协议》(以下简称“授信协议”)。商在授信协议约定的授信期间(以下简称“授信期间”)内,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授信金额(含其在授信期间内的授信额度)如下(以下简称“授信额度”)。
二、授信申请人要求,本保证人出具本担保书,且为授信申请人在《授信协议》项下所欠行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具体担保事项如下:
1. 保证范围:本保证人同意担保的范围为履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总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肆仟万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担保费用、实现担保权和维权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2. 保证方式:本保证人同意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3. 保证期间:本保证人同意担保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款项履行完毕或还款期限届满之日或每笔贷款的还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债权诉讼时效届满,则保证期间届满至诉讼时效届满之日止。
4. 追偿权的独立:本担保书是不可撤销和无条件的,不受授信申请人与任何单位/个人签订的任何协议、文件的影响,也不因授信申请人破产、重组、修改、变更、撤销、破产、合并、分立、变更、营业期限届满等任何变化而变化,不受授信申请人破产清算程序中的宽限和延期履行等任何行为影响,有关协议追讨授信申请人未还款项的权利均不受任何影响。
5. 保证人的赔偿:本保证人同意担保人在其担保范围内,因本担保书所产生的争议及纠纷,保证人同意采取《授信协议》所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解决。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借款事项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总经理或财务总监签署有关文件,在授权额度内根据具体情况安排借款和担保事宜,选择金融机构。本担保是基于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上述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第三方利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合计为549,222.2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65%,不存在超额担保、涉及违规担保及因担保被诉讼或问询而追溯承担担保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相关审批文件;
2、借款申请和保证合同。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6日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7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21-04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7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312.81万平方米,同比减少2.92%;实现签约金额421.55亿元,同比减少13.29%。
2021年1-7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1984.10万平方米,同比增加9.35%;实现签约金额3273.40亿元,同比增加19.84%。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七日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获得房地产项目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21-04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期新增房地产项目13个,项目信息如下(具体位置详见附件):

序号	项目名称	获取方式	土地用途	用地面积	规划容积率	我方需支付价款	权益比例
1	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北侧地块	挂牌	商住	71,019	203,320	683,352	65%
2	苏州市高新区科达路北侧地块	挂牌	住宅	57,164	114,328	73,921	41.86%
3	东莞市黄江镇常路路东侧地块	挂牌	商住	76,576	372,979	260,460	40%
4	东莞市大岭山镇长富街南侧地块	挂牌	商住	3,319	9,958	19,462	100%
5	河源市江东新区东江东路东侧地块	挂牌	商住	118,125	345,036	56,764	100%
6	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南路西侧地块	拍卖	商住	64,117	179,500	253,470	51%
7	泉州市洛江区万虹路东侧地块	拍卖	商住	58,085	116,170	2,700	25%
8	武汉市武昌区乐业路北侧地块	收购	商业	7,339	36,697	29,063	99%
9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西侧地块	挂牌	商业	8,270	41,350	33,947	99%
10	太原市晋源区南中环街北侧地块	挂牌	商住	6,058	21,204	2,466	30%
11	湘潭市经开区潭州大道东侧地块	挂牌	商住	328,009	868,822	100,260	70%
12	长春市朝阳区育民南路西侧地块	挂牌	住宅	189,611	379,222	91,059	100%
13	大连市金州区永安大街东侧地块	挂牌	住宅	55,676	111,752	31,391	100%

由于项目开发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七日



图6:泉州市洛江区万虹路东侧地块



图7:武汉市武昌区乐业路北侧地块、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西侧地块



图8:太原市晋源区南中环街北侧地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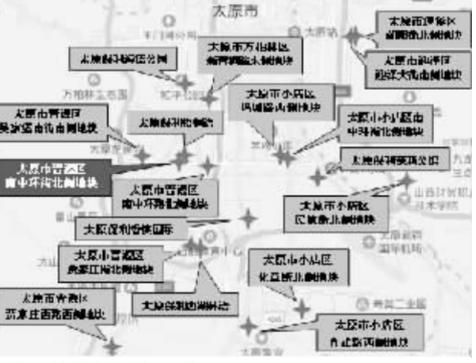


图9:湘潭市经开区潭州大道东侧地块



图10:长春市朝阳区育民南路西侧地块



图11:大连市金州区永安大街东侧地块

图1: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北侧地块



图2:苏州市高新区科达路北侧地块



图3:东莞市黄江镇常路路东侧地块、东莞市大岭山镇长富街南侧地块



图4:河源市江东新区东江东路东侧地块



图5: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南路西侧地块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ST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1-06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南京第一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一农集团”)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2021年8月6日,占用余额为295,556.00万元。

一、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4月28日,南一农集团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295,398.45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告。
2021年4月29日-2021年6月6日,南一农集团及其关联方归还偿还占用资金59.50万元;2021年6月7日-2021年7月6日,南一农集团及其关联方归还偿还占用资金725.82万元。截至2021年7月6日,南一农集团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295,613.13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8日、2021年7月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2021-063)。

2021年7月6日-2021年8月6日,南一农集团及其关联方归还偿还占用资金57.1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还款期间	还款主体(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	还款金额(万元)	还款来源	备注
2021/7/6	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	10.00	自有资金	该笔还款前经审计未入账
2021/7/7	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	17.13	自有资金	---
2021/7/15	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	30.00	自有资金	---
2021/7/15	合计	57.13	---	---

截至2021年8月6日,南一农集团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295,556.00万元。公司2020年度被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尚未解决,截至目前相关否定意见中涉及的事项暂未消除。

二、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
公司本着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持续督促南一农集团及其关联方尽快归还占用资金,以消除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为此,公司积极协调南一农集团重整及进展情况,了解和跟进南一农集团及其关联方的资产、负债和经营情况,持续定期沟通或现场向南一农集团及其关联方落实归还占用资金计划方案进度,督促其尽快清偿占款。目前相关方正积极整改中。

同时,公司积极聚焦主业,发挥产业优势,降本增效,强化公司经营管理质量,并进一步强化合规意识,规范公司运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防范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

三、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6日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ST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1-07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沪证专调查字2020084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公司于2020年7月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并分别于2020年8月7日、2020年9月8日、2020年10月10日、2020年12月8日、2021年1月7日、2021年4月7日、2021年5月7日、2021年6月8日、2021年7月8日披露了《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2020-099、2020-106、2020-117、2021-001、2021-011、2021-017、2021-049、2021-063、2021-064)。

目前,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收到相关文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因此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且该行为属于重大违法违规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可能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将继续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7日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1-05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企业名称:广州市香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香投”)。
●本次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8,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5,269.80万元。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人民币445,558.25万元。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本次担保逾期累计金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广香投公司的发展需要,广香投公司向珠海华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珠海华银银行”)申请授信,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800万元。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控股”、“本公司”或“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800万元。

2.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审决策程序
公司已于2021年6月12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该议案经计划担保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次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根据该议案的规定,2021年度公司拟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联营公司、合营公司的融资提供合计人民币95.6亿元的担保额度。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计划的前提下,在上述全年担保额度内,单笔不超过20亿元的担保事项,由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由董事长负责与金融机构签署相应的担保协议;单笔超过20亿元的担保事项,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担保协议。

截止目前,香江控股及其子公司新增担保金额总计240,930万元,未超过各年度最高额度。本次单笔贷款金额未超过20亿元,公司已召开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董事长已与金融机构签署相应的担保协议。

三、被担保企业基本情况
1.名称:广州市香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1997年5月30日
3.营业期限:长期
4.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62号402房
5.法定代表人:人民币5000万元人民币
6.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室内装饰设计服务;建筑工程后装饰、装修和清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代收代缴水电费;场地租赁(不含仓储);建筑物清洁服务;防虫灭鼠服务;生活清洗、消毒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拆迁服务;室内装饰、装修设计。

8.与上市公司关系:深圳市香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商业”)持有广州香江投资公司100%股权,香江商业为香江控股全资子公司。
9.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21年03月31日,广香投的资产总额为1,155,976,452.38元,负债总额为989,272,174.04元,净资产为267,704,278.34元,2021年1至3月实现营业收入47,108,047.45元,净利润-9,491,510.64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相关合同的主要内容
1.《综合授信合同》
(1)合同双方:广香投(被授信人)、珠海华银银行(授信人)
(2)授信额度:人民币2,800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
(3)授信额度的有效使用期限:从2021年8月5日至2022年8月5日,额度项下单笔具体业务最迟到期日2023年2月5日。
(4)合同生效: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2.《最高额保证合同》
(1)合同双方:珠海华银银行(债权人)、香江控股(保证人)
(2)被担保的主债权:债权人在2021年8月5日至2022年8月5日期间(下称“主合同签订期间”)内与债务人签订而办理的各类授信业务所发生的债权,以及双方约定的在有效期内,主债权本金余额在主合同签订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为限的债权。
(3)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主债权本金及利息、罚息、违约金、滞纳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应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利息、罚息、复利等费用;本合同项下的担保期间,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主合同项下的垫款、利息、费用或债务人的任何其他债务的实际形成时间超出主合同签订期间,仍然属于本合同项下的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不受主合同签订期间届满的限制。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主合同为借款合同/贷款合同,则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主合同为其他合同,则本合同项下的约定担保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其他合同,主合同人根据本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6)合同生效: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支持全资子公司的持续发展,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广香投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相关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内。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公司本部为广香投公司担保2,800万元的担保,截止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45,558.25万元,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38,361.51万元,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2.45%;为合营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967.74万元,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35%。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七日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完成过户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1-019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武汉控股”)于2021年7月23日披露了《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8号),现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完成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二、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三、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四、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五、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六、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七、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八、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九、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十、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十一、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十二、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十三、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十四、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十五、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十六、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十七、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十八、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十九、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二十、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二十一、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二十二、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二十三、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二十四、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二十五、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二十六、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二十七、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二十八、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二十九、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三十、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三十一、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三十二、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三十三、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三十四、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三十五、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三十六、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三十七、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三十八、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三十九、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四十、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四十一、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四十二、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四十三、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四十四、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四十五、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四十六、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四十七、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四十八、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的武汉远大弘元10%股权,并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四十九、本次交易转让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让武汉远大弘元股权的议案》